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423326120  
聯絡人：周莉倫  
電 話：0437061116

受文者：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37509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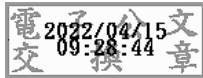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級中等學校111學年度學費收費數額表、公告掃描檔（0037509BA0C\_ATTCH11.pdf、0037509BA0C\_ATTCH9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高級中等學校111學年度學費收費數額表」公告  
（含附件）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(教育行政資訊系統研發中心)、本部國教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

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 1110415



\*11170279800\*